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六届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第十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出席会议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家顺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3 日收到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提请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的函，告知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并协议，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经本公司与上述两家公司的沟通协商，此前本公司与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签署的所有合同文本继续有效，相应的权利义务将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和履行。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情况，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继续申请人民币 1.8 亿元授信总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08 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申请人民币 1.8 亿元授信总量期限已到，同意公司继续以自有的沱牌热电公司厂房 14,712.48 m²及土地 97,371.70 m²和柳树镇滨江路商业土地 177,721.20 m²作抵押(已办理抵押登记)，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遂宁分行继续申请人民币 1.8 亿元授信总量，期限 1 年。四川沱牌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9 票同意、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2009-012）

特此公告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四日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对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在我们所了解的事实范围内，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董事会在此基础上做出变更审计机构的考虑合理且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经审查，拟聘任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3、公司董事会在发出《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认可。我们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次会议议案的表决结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黄辉 罗建 王治安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四日